

北戴河区人民政府文件

北政呈〔2024〕6号

签发人：郝 炜

秦皇岛市北戴河区人民政府 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市政府：

2023年，北戴河区政府认真履行职责，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市、区委关于法治建设的重大决策部署，始终坚持政治站位，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持续推动政府工作全面纳入法治化轨道，有序有力做好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被省委依法治省办评为全省“第二批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区”。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发挥党委核心作用、用心用力履职，全面推进全区法治建设

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会议精神，充分发挥党委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党政主要负责人认真贯彻落实第一责任人职责，对法治政府建设亲自研究部署，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全区发展总体规划、区委全会报告、政府工作报告及年度工作要点，将法治政府建设成效作为衡量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工作实绩的重要内容纳入考核指标体系，用好考核“指挥棒”，助力法治政府建设提质增效。区委常委会、区政府常务会定期听取和研究法治建设工作，及时研究法治政府示范创建、法律顾问聘用、执法队伍建设、行政复议改革等新情况、新问题，确保法治建设各项任务全面落实。

二、牢固树立法治理念、坚持依法行政，努力建设法治型政府

（一）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一是加强行政执法人员资格管理，组织开展新增执法人员培训考试，严格审查报考执法证人员信息，加强对有关行政执法机关提交材料的审核。严格实行执法人员年检培训考试机制，开展执法人员清理工作，对全区各执法单位执法人员编制情况、所在处室进行逐一排查，对不符合条件的执法人员予以清理。二是以示范创建推动法治政府建设提质增效。及时召开法治政府建设巩固提升推进会，不断健全依法行政制度体系，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巩固省级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区的成果。统筹公安、市场、城管、应急、卫健、旅游等重点领域执法力量，加大对执法人员的培训和教育，在切实维护市

场秩序的同时，做到了公正文明执法。在充分总结旅游旺季联勤执法成功经验基础上，向省委依法治省办申报了“创新联勤执法机制，服务保障旅游环境”法治政府单项示范创建项目。三是始终把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摆在突出位置。常态化对标学习国内先进地区，以法治思维统领政策制定执行全过程。制定出台《北戴河区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措施》25条。推进“极简办”审批服务，除县级暂不支持全流程网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外的所有事项，全部实现全流程网办。创新打造“老唐帮办税 36524”服务品牌，累计浏览量近20万人次。在2022年全省营商环境评价中等级为A级、位列类内前十，我区被确定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典型城市试点，区发改局获评2022年河北省优化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先进集体。

（二）持续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全面深入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目前全区550名持证执法人员基本情况、33个执法主体，在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示；推动全区行政执法机关全面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提升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工作质效。经区政府第23次常务会议研究通过，印发《区政府确定部分执法事项具体监管部门职责分工表》，确定部分执法事项具体监管部门职责，有效厘清了执法事项界限。组织全区300多名行政执法人员开展了行政处罚程序相关法律制度解读专题培训，进一步增强了执法人员对法律的理解和适用，为今后不断加强和改进执法工作、规范执法行为打下良好基础。

（三）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一是在严格执法程序、加强重点管控、加强对经营者的规范指导的基础上，全面加强罚没财务管理，印发《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全区罚没行为核查暨罚没许可证年检工作的通知》，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坚决制止乱罚款行为。完善现有自由裁量权基准制度，各相关部门依法依规定期进行及时调整，并在网站进行公示。二是研究制发《关于试行企业“安静生产期”制度的通知》《关于做好“五一”假期期间行政执法工作的提示》，在规范行政执法活动、改进行政执法方式、完善行政执法制度、提升行政执法能力等方面，采取自查检查等方式，深入查找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改进措施，加强行政执法监督。三是在全区范围开展2023年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抽查全区10家执法单位71卷，并对发现问题进行通报。组织全区执法大队法制专干、业务骨干开展了行政执法案卷制作专题培训，对行政处罚案卷从执法程序、案卷制作规范及办案要点、法律条文适用、立案审批及调查、现场勘验笔录、询问笔录、行政处罚决定的合法性等环节进行了详细的培训和细致讲解分析，切实增强了执法人员的实操能力和案卷制作水平，进一步提升了全区执法队伍办案能力和水平。

三、突出法治引领，恪守法治规矩，健全完善依法行政和决策制度体系

（一）严格依法决策程序。落实《北戴河区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规定》《规范性文件公开征求意见制度等规范性文件管理

制度》等文件，将调查研究、征求意见、合法合规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等作为重大事项决策、制定规范性文件的必经程序。组织全区各部门召开了北戴河区重大行政决策及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培训会，对相关概念与范围、制发流程、注意事项等方面结合案例进行了讲解。印发重大行政决策、规范性文件程序工作提示，提高各部门对依法决策的重视程度。

（二）开展行政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2023 年对全区行政机关制定的所有现行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全部归集纳入数据库收纳范围，做到应收尽收，无一遗漏。并按照“谁制定、谁负责，谁起草、谁负责”原则，明确专人负责，对本单位制定和起草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进行清理。此次纳入清理范围的区政府本级行政规范性文件共计 16 件。经过清理予以废止 7 件，保留 8 件，1 件列入修改计划。

（三）强化法律顾问作用。全区 129 家党政机关、事业单位统一聘用法律顾问，高水准为区委、区政府及各部门决策和处理涉法事务发挥法律审核把关作用，积极邀请法律顾问参与工作研判、预判，参与重大、疑难案件处理，提出专业性的法律意见，评估决策的合法性和法律风险性，最大程度上降低决策风险。

四、强化矛盾纠纷化解，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一）健全三级调解组织体系。建立区人民调解中心，区级成立综合调解指导委员会，镇街设立 5 个综合调解委员会和综合调解室，村居建立 53 个综合调解委员会，实现区镇村三级全覆

盖。

（二）深化多元预防调处化解机制。建立“一站式矛盾纠纷调解中心”，区法院、司法、信访等部门加强协调配合，通过信访、调解、仲裁、裁决、行政复议、诉讼等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努力把各类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消除在萌芽。2023年全区共调处各类矛盾纠纷553件，调解率100%，调解成功率达98%。

（三）充分发挥行政复议主渠道作用。积极落实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充分发挥行政复议监督功能，狠抓从源头上预防和减少行政争议，规范行政复议办理程序，2023年受理复议案件23件，办结23件。从结案方式来看，改变了传统行政复议决定通常采用维持被申请人的方式，选择了变更、确认违法、撤销、驳回等多种方式，展现了行政复议的法定职责。按照新行政复议法的规定内容，积极开展复议前、复议中调解和和解工作，从而减少行政诉讼案件，落实行政争议多元化解方式。

五、强化法治宣传、夯实群众基础，营造全社会崇尚法治的浓厚氛围

（一）树立法治思维。政府常务会议落实定期学法制度，制定2023年北戴河区政府学法计划，区政府常务会组织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河北省退役军人保障条例》等法律法规。通过集中授课等方式，开展领导干部法治讲座，不断强化全区领导

干部及公职人员的法治意识和依法履职能力。

（二）落实普法责任。严格落实《北戴河区“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清单指导目录》，着力构建党委统一领导、政府主导、部门分工负责、社会齐抓共管的“大普法”格局。

（三）打造新媒体阵地。着力运用“互联网+ 法治”思维，办好“北戴河星火普法”公众号、视频号，定期推送普法类信息简报、热点法律问题、以案释法精品案例等内容，不断提高法治宣传影响力和覆盖面，2023 年共编发各类普法信息近 300 期，录制星火微视频 17 期。推进“法律九进”活动，开展法治大讲堂系列活动。

六、下步工作计划

（一）进一步落实法治政府建设责任。我区将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省、市部署，继续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工作，加大对各行政执法部门“三项制度”事中、事后落实情况的督导检查，严格行政复议程序管理，合力推进领导人出庭应诉制度，确保依法行政，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二）进一步提升执法规范化水平。增强依法行政观念。落实干部学法制度，促进全区干部形成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法治氛围。组织执法人员对行政执法程序、案卷组卷流程、行政处罚依据等进行专题培训。积极参加省、市组织的各类培训课程，拓宽视野，增强法治思维，全面提高执法人员的执法水平。参照执法案卷标准，实行案卷统一制度。定期举行案卷互评互查

活动，提高办案水平和案件质量。

（三）进一步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做好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提质增效工作，贯彻新发展理念，推进“互联网+公共法律服务”网络平台建设，依托区综治视联网、普法公众号等平台，开发线上网络新技术功能，配备硬件、端口设备，构建区、镇（街）、村（居）三级公共法律网络服务平台架构，进一步提升我区公共法律服务智慧化、信息化能力水平。

（四）进一步加大法治宣传力度。持续抓好领导干部、青少年、农民等重点对象学法，落实好“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普法责任要与中心工作、日常工作相结合，实现普法内容向受众需求转变，突出针对性、实效性、服务性。

2024年，我区将继续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省、市会议精神，不断强化法律知识学习，全面提升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的能力，激发内在动力，全面依法履职，奋发有为推动北戴河高质量跨越式发展。



北戴河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3月1日 印发